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认可委秘 (能)(⒛14)67号
关于 CNAs TO9⒆ 能力验证计划结果处理的通知
各有关实验室:
由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(CN灬)组织,中国皮革和制
鞋工业研究院检测中心 (国家鞋类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(北京))负责
实施的
“
CN灬 TO769皮鞋勾心纵向刚度的测定
”
能力验证计划已完
成。现将本计划的结果处理通知发送你处,请各有关实验室遵照执
行。本次计划的最终报告、结果通知单委托实施机构一并发送你处。
本次计划要求实验室测定皮鞋勾心的纵向刚度。共 ⒄ 个实验室
报名参加了本次计划,每个实验室被赋予一个代码。代码为 10、 13、
18、 19、 26、 33、 52、 58、 65、 72和 83的实验室的结果中出现了
不满意结果。
根据CN鹏能力验证的政策和本次计划结果,CNAS作出如下决定:
1、对结果满意的实验室,希望继续保持并进一步提高检测水平。
2、对结果有问题的实验室,应自行开展纠正或预防措施。
3(对结果不满意的实验室,如不满意结果的项目已获 CNAs认可,
要求实验室相应项目的证书或报告自行暂停侠用 CNAS的认可标识,
开展整改活动。纠正措施和验证活动应在 180天内完成,并将整改
结界于 2015年 2月 28日前通报 CNAs认可五处,对逾期未通报整

改结果的实验室,CN蟋将视其为未按期开展纠正措施,从而撤销其
相应能力认可资格。通报的内容主要包括:实验室自行暂停使用认
可标识的时间,采取纠正措施及其有效性的验证方式、恢复使用认
可标识的时间等概要信`急。实验室应保存上述记录以各评审组检查。
如果实验室的结果虽不满意,但仍符合认可项目依据标准所规
定的判定要求,实验室可不暂停使用认可标识,但仍需尽快自查偏
离较大的原因,并将自行确认情况说明于 2015年 2月 28日前通报
CNAS认可五处。对逾期未通报确认结果的实验室,CNAs将撤销其相
应能力认可资格。
特此通知。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抄送:中国皮革和制鞋工业研究院检测中心(国家鞋类质量监督检验中心(北京))